

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文件

东财预字〔2019〕37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经费（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公用经费）的通知

区属各学校：

根据青财教字[2018]2344 号文件精神，现拨付你单位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经费（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公用经费）977.79 万元，其中省级专项 8995668 元，区级资金 782232 元（已安排到 2019 年部门预算中）。用于学校的公用经费，不得用于人员经费和偿还债务等支出。请列 2019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50299，“其他普通教育支出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5，“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2，“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请专款专用，将使用情况反馈我局。

附件 1: 2019 春季学生公用经费资金下拨明细

附件 2: 2019 年随班就读学生公用经费下拨明细表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

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

2019年3月11日

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

2019年3月11日印发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